

阜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设计和计要点

编号: 2019013



建设项目名称		通用设备类项目	座落位置	益林镇倪东村	建设项目用地须同时符合有关标准、规范和技术规定, 如与本要点有关事宜相抵触, 应及时与我局联系。		
建设单位名称	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地块编号				
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内	容	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内	容
1	用地性质	工业		5	道路	厂区内道路要符合消防要求	
2	四至范围	见附图		6	管线	地下埋设	
	用地面积	65965.32 m ² (以宗地图面积为准)		7	市政公用设施		
3	容积率	1.0 ≤ R ≤ 2.0		8	公共设施		
	建筑密度	≥ 40%		9	景观要求		
	建筑限高	≤ 13%		10	其他要求	1. 建筑物及其与相邻建筑物之间满足消防、采光、通风等要求 2. 建筑开工前必须取得规划许可 3. 住宅各项手续完备; 在未取得全套手续时, 不得进行土方开挖及土方回填 4. 住宅配套设施用地比例为 ≤ 7% 5. 住宅配套设施用地自发出之日起有效期为 12 个月, 逾期无效。	
	出入口方位						
4	控制	机动车 (牌照或泊位)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 第 3.8.1 条执行	11	主要材料	现状图	●
		非机动车 (牌照或泊位)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 第 3.8.1 条执行			总平面图	●
	退道路红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 执行	管线综合图			●	
	退用地边界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 执行	其他				
建筑	退河道控制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 执行					
	其他	山墙间距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 执行					
备注		服从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					